

证券代码： 600680 900930 证券简称：上海普天 沪普天 B 编号：临 2014-027

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不存在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
- 本次会议召开前不存在补充提案的情况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4 年 9 月 22 日下午在上海海悦酒店举行。
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（包括网络和现场方式），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及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。（以表格方式列示有关统计数据）：

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8
其中：内资股股东人数（有外资股公司适用）	15
外资股股东人数（有外资股公司适用）	3
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（股）	196784727
其中：内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（有外资股公司适用）	196648427
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（有外资股公司适用）	136300
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	51.48
其中：内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（有外资股公司适用）	51.45
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（有外资股公司适用）	0.03
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	3
其中：内资股股东人数（有外资股公司适用）	1
外资股股东人数（有外资股公司适用）	2
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（股）	135600
其中：内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数（有外资股公司适用）	5600
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数（有外资股公司适用）	130000
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（%）	0.03

其中：内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（有外资股公司适用）	0.01
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（有外资股公司适用）	0.02

3、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公司董事长曹宏斌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并主持本次会议。会议由副董事长、总经理郑建华主持本次会议，本次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4、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1 人，公司董事曹宏斌、李颖、丛惠生、江建平、李林臻、独立董事蔡桂保、刘玛琳、谢仲华因工作等原因未出席本次大会；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2 人，公司监事孙会英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大会；董事会秘书陆贤薇出席本次大会。公司高管陆维林列席本次大会。

二、提案审议情况

投票情况及占总投票数的比例：

	普通表决议案	票数（%）		
		赞成	反对	弃权
1	一、《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	196770619 (99.99%)	12073 (<0.01%)	2035 (<0.01%)
	通过本议案			
2	二、《公司拟聘任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	196769419 (99.99%)	7673 (<0.01%)	7635 (<0.01%)
	通过本议案			

其中 A 股投票情况及占 A 股总投票数的比例：

	普通表决议案	票数（%）		
		赞成	反对	弃权
1	一、《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	196640619 (99.99%)	5773 (<0.01%)	2035 (<0.01%)
2	二、《公司拟聘任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	196639419 (99.99%)	1373 (<0.01%)	7635 (<0.01%)

B 股投票情况及占 B 股总投票数的比例：：

	普通表决议案	票数（%）		
		赞成	反对	弃权
1	一、《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	130000 (95.38%)	6300 (4.62%)	0 (0)
2	二、《公司拟聘任内控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；	130000 (95.38%)	6300 (4.62%)	0 (0)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公司聘请北京市君泰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，并出具《法律意见书》，确认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和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

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- 2、北京君泰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普天邮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4 年 9 月 22 日